#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 審查作業指引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第壹篇、緒論	1-1
一、緣起	1-1
_ 、章節導讀	1-2
三、結語	1-4
第貳篇、主管機關審查作業重點	2-1
第一章、審查系統之帳號維護作業	2-2
一、帳號核發與啟用	2-2
二、帳號資料維護及密碼變更:	2-2
第二章、轄內應盤查登錄名單之維護作賞	業2-3
一、維護盤查登錄名單之目的與頻率	<u>×</u> 2-3
二、名單維護作業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Į2-3
第三章、主管機關執行書面暨系統審查作	乍業2-10
一、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流程	2-10
二 <sup>、</sup> 書面暨系統審查重點	2-12
第四章、溫室氣體排放量現場查核作業.	2-19
一、現場查核作業流程及查核重點	2-19
第參篇、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系	統操作
說明	3-1
第一章、盤查登錄審查系統之維護操作記	兌明3-2
一 、 帳 號 密 碼 維 護 管 理	3-2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引

二、溫室氣體盤	查相關資料下載	3-7
三、盤查登錄名	單之維護與管理	:
第二章、溫室氣體排	放量盤查登錄審	查操作說
明		

## 表目錄

表	2	-1	`	建	議	主	管	機	關	索	取	排	放	量	資	訊	欄	位		•••	•••	 2-4	1
表	2	-2	`	第	—	批	特	定	行	業	別	代	碼	•••	••••	• • • •	• • • •	•••	••••	•••	••••	 2-3	5
表	2	-3	`	—	般	產	業	共	通	性	溫	室	氣	體	排	放	源	彙	整	•••	••••	 2-1	15
表	2	-4	`	特	定	業	別	Ż	排	放	源	彙	整					•••				 2-1	17

## 圖目錄

晑	2-	-1	`	名	單	維	頀	作	業	流	•••	••••	••••	••••	• • • •	•••	•••	•••	•••	•••	•••	••••	2	2-9	
晑	2-	-2	•	系	統	審	查	作	業	流	程		••••		••••	•••	•••	•••	•••	•••	•••	• • • •	2	2-1	2
晑	2-	-3	•	主	管	機	關	現	場	查	核	作	業	流	程						•••		2	2-2	1

## 第壹篇、緒論

#### 一、緣起

我國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以下簡稱溫管法)於104 年7月1日公布施行,奠定了我國推動溫室氣體減緩之法制 基礎,為有效掌握我國溫室氣體排放情形,本署依據溫管法 第十六條於105年1月5日發布「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 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盤查登錄管理辦法)及105年1月7 日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以 下簡稱應公告排放源),據以規範特定對象執行溫室氣體排 放量申報作業。

為確保我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之正確性及 完整性,本署特編撰「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 引」,供主管機關及其委託單位於執行排放源溫室氣體排放 量審查作業時有所依循,期提升主管機關於溫室氣體排放量 盤查登錄之專知,協助輔導產業鑑別自身溫室氣體減量空間 及風險管理之能力。

### 二、章節導讀

本指引共分為三篇,分別說明如後:

**第壹篇 緒論:**說明本指引之緣起、架構內容及修訂時機與工作 展望。

- 第貳篇 主管機關審查作業重點:說明主管機關執行溫室氣體 排放量盤查登錄書面暨系統審查及現場查核作業之 程序及審查重點,本篇共分為四章,各章節內容簡介 如下:
  - 第一章 審查系統之帳號維護作業:說明主管機關進 入審查系統後,應定期或不定期更新之作業 內容,包含帳號密碼之核發及啟用、基本資 料及密碼之維護與變更。
  - 第二章 轄內應盤查登錄名單之維護作業:說明主管 機關維護轄內應盤查登錄對象之作業流程及 作業重點。
  - 第三章 主管機關執行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說明主 管機關於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書面暨系 統審查作業之原則,確認盤查登錄對象符合 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
  - 第四章 溫室氣體排放量現場查核作業: 說明主管機 關於執行溫室氣體現場查核作業之流程及審 查重點。

- 第参篇 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審查系統操作:配合系統作業畫 面,說明主管機關系統操作維護程序與主管機關執行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之系統審查操作方式,本篇 分為三章,各章內容簡介如下:
  - 第一章 審查系統帳號維護之系統操作說明。
  - 第二章 轄內應盤查登錄名單維護作業之系統操作說 明。

## 第三章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書面暨系統資料審 查之系統操作說明。

**參考文獻**:說明本指引編製過程所引用之參考資訊。

- **附錄一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表單:**提供主 管機關溫室氣體排放量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參考之 作業表單。
- **附錄二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現場查核作業表單:**提供主管機關 溫室氣體排放量現場查核作業參考之表單。

本指引針對附錄所載資訊,將配合最新資訊的即時更新 結果,將最新版次公布於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之資訊下載 區(網址:http://ghgregistry.epa.gov.tw/index.aspx)。

## 三、結語

現階段我國依法須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之排放源,其 盤查資料皆須經取得本署許可之查驗機構進行查證,為掌握 第三者查證作業之完備性及排放源申報資料之正確性,係為 推動主管機關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之審查之主要 目的。

本指引針對主管機關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之 審查作業程序進行細部規定,以建立一致性標準與審查原則, 未來若有相關法案修正等因素,本指引內容若有需增修處, 亦將配合修訂之。

## **第貳篇、主管機關審查作業重點**

主管機關(此處所謂主管機關係指地方環保局,以下簡 稱環保局)於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制度中係扮演協助本 署掌握第一線資訊之要角,有鑑於排放源執行溫室氣體盤查 登錄係依據「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以下簡 稱管理辦法)及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管理辦法」(以下簡 稱管理辦法)及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 排放源」之規範,故環保局於審查作業進行前,應詳閱本署 編撰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以下簡稱盤 查登錄指引),了解排放源應符合之規範,期使環保局在執 行相關作業時能夠更加明確及精準。盤查登錄指引可於國家 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以下簡稱國家登錄平台)資訊下載區下 載。環保局職權如下:

1. 審查帳號維護作業

2. 掌握轄區內應盤查登錄之排放源

3. 線上系統審查作業

4. 現場查核作業

前述審查帳號維護及審查作業,原則上採取線上作業, 倘環保局因其他考量有發文之需求,則由環保局自行決定。 本篇將針對環保局各項權責作業之內容、程序及應注意事項 進行說明。相關系統操作請參考第參篇。

### 第一章 · 審查系統之帳號維護作業

環保局須於進行查核作業前完成審查系統之帳號維護。 以下針對審查系統之帳號維護作業進行說明:

#### 一 、 帳 號 核 發 與 啟 用

本署於102年因應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制度之推動,已 提供各環保局一組帳號密碼,作為登錄審查系統之依據。倘 環保局因承辦人員離職、業務交接等其他因素,致遺失帳號 密碼者,請洽本署進行查詢作業。

#### 二、帳號資料維護及密碼變更:

環保局於帳號啟用後可因應自身需求,如:承辦人員更 換或年度委辦單位異動等狀況,進行帳號資料維護及密碼變 更等作業。環保局應即時進行帳號資料的維護,以利本署後 續相關事項之聯繫。相關操作方式請參考第參篇。

#### 第二章、轄內應盤查登錄名單之維護作業

基於管制需求,環保局應依權責更新及掌握轄區內應盤 查登錄對象,以協助本署掌握最新資訊。以下針對名單維護 之目的、作業流程及要點進行說明。

一 <sup>、</sup>維護盤查登錄名單之目的與頻率

維護名單之目的係為讓環保局瞭解轄內應盤查登錄對 象,除協助本署掌握更完整對象外,期望更精確掌握我國排 放源之溫室氣體排放情況。

延續過去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制度,環保局皆已於系統 建立應盤查登錄名單,為維持名單的正確性,環保局<u>應持續</u> 進行清查作業,並將清查結果即時登載於國家登錄平台名單 維護系統中,使本署可即時掌握正確資訊。

二 、 名 單 維 護 作 業 流 程 **及 應 注 意** 事 項

為提升環保局名單維護作業之效率,本署建立名單維護 作業流程供環保局參考。環保局應優先掌握轄內所有排放源, 先以行業製程別判斷是否屬本署納管對象,其次再依排放源 前一年度化石燃料燃燒產生之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判別是 否屬本署納管對象,如圖 2-1。詳細步驟及建議做法如後說 明。 (一) 取得相關燃料使用量資訊

可由固定污染源申報資訊或空污費申報資訊等取得轄 區內排放源年度燃料使用量資訊等,建議取得資訊欄位包含 管制編號、排放源名稱、各燃料之年用量、燃料單位、行業 別代碼等,詳細可參考表 2-1。

範例說明【以第一批為例】

假設欲清查 105 年應盤查登錄名單(意即該對象 105 年有 盤查登錄義務,並應於 106 年 8 月底前完成盤查登錄作業),主管機 關應取得轄內排放源 104 年燃料使用量資訊以進行名單確 認作業。

年度	事業名稱	管 制 編 號	製程代碼	製程名稱	類 別	物料代碼	物料名稱	年申報量	單位	行 業 別
104 年	鋼鐵業	A0000000	240008	電弧爐 煉鋼程 序	原料	170029	石油焦	100	公噸	2411 鋼鐵 業

表 2-1、建議主管機關索取排放量資訊欄位

(二) 依行業別代碼初步篩選

本署表列公告第一批排放源之特定業別行業別代碼,如表 2-2,符合表列之行業別代碼,則初步判定為本署規範之 第一批公告排放源。

行業別	業別代碼	行業別	業別代碼
發電業	3510	水泥業	2331
鋼鐵業	241	半導體業	2611
石油煉製業	1700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	2641
		示器 業	

表 2-2、第一批特定行業別代碼

(三) 依製程別進行判斷

符合前述對象者,環保局應進一步檢視其製程別是否符 合本署公告第一批排放源之附表,此外,針對製程判斷之釋 疑可參考本署公告之答客問。

(四) 依燃料使用量進行判斷

非屬前述對象者,環保局應檢視其前一年全場(廠)化 石燃料燃燒之直接排放溫室氣體年排放量是否達2.5萬公噸 CO<sub>2</sub>e,倘達2.5萬公噸CO<sub>2</sub>e則屬本署公告應盤查登錄之排 放源。環保局應注意所取得之排放源原物料使用量之歸類, 避免將產品項目納入門檻值判斷中。

範例說明

假設某廠 104 年之全場(廠)化石燃料燃燒之直接排放溫室氣體 年排放量達 2.5 萬公噸 CO<sub>2</sub>e,即表示該廠 105 年有盤查登錄義務,並 應於 106 年 8 月底前完成盤查登錄作業。 (五)環保局應定期掌握轄內新設、製程變更或關廠之排放源, 並依據下述原則判別是否為納管對象。

倘轄區內出現前述對象皆應優先以行業製程別判斷;若 非屬本署規範之行業製程別者,則依據以下判斷原則進 行檢視。

- 針對新設排放源(原先不存在,為新建造之工廠或 排放單元):由於新設排放源並未有實際排放資訊, 於初次判別計算全廠(場)化石燃料燃燒直接溫室 氟體排放量是否達2.5萬公噸CO2e 門檻時,應以最 大設計操作量為依據。倘達門檻值,則應自取得操 作許可證後即刻進行盤查登錄。然新設排放源首年 盤查登錄之排放量可能非完整年度,故該新設排放 源於判別後續年度是否有盤查登錄義務應以前一年 度之化石燃料燃燒排放量按比例估算出全年度化石 燃料燃燒之排放量為判斷依據。
- 針對既存排放源內某製程進行變更:製程進行變更 後,過去資料已無法代表變更後製程之排放情形, 故該製程仍應以最大設計操作量為依據計算全廠 (場)化石燃料燃燒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惟最終

進行判斷時應以既存排放源之實際化石燃料排放量 加上變更製程之推估化石燃料排放量為判斷依據。 範例說明【新設廠判斷】(新建造之工廠)

轄區內若有新設廠(新建之工廠)設立,主管機關應依步驟(二) 至步驟(四)進行判斷,惟步驟(四)中所提應檢視其「前一年」全場(廠) 化石燃料燃燒之直接排放溫室氣體年排放量是否達 2.5 萬公噸 CO<sub>2</sub>e, 則改以新設廠之「最大設計操作量」為依據。倘新設廠試算結果達 2.5 萬公噸 CO<sub>2</sub>e 者,則自取得操作許可證之年度即有盤查登錄義務。(假 設自 105 年 7 月取得操作許可證,則 105 年即有盤查登錄義務,並應 於 106 年 8 月底完成盤查登錄作業)

又延續前述說明,倘新設排放源係因全廠(場)化石燃料燃燒之直 接排放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 2.5 萬公噸 CO<sub>2</sub>e,則在判斷接續年度是否 有盤查登錄義務應遵守以下規定:依「第一批應盤查登錄之排放源」 附表之計算說明,各行業別排放源應以前一年度全廠(場)化石燃料燃燒 之實際排放情形判別後續年度是否有盤查登錄義務。以上述範例說明, 排放源於 105 年 7 月取得操作許可證且正式運轉,並於 106 年 8 月底 完成其盤查登錄作業,但其 106 年 8 月所執行之盤查登錄作業並非完 整年度之盤查資料,僅包含 105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6 個月。故排放源 在判斷下一年度是否有達盤查登錄門檻,應以 105 年 7 月至 12 月排放 量按比例估算出 105 年全年度之排放量,據此作為門檻判斷之依據。 範例說明【既存排放源製程變更判斷】

轄區內若有既存排放源進行製程變更,倘該既存排放源本就是依 法盤查登錄者,則應持續進行盤查登錄作業,惟新增/變更製程於試車 時的排放量應納入盤查登錄作業中。

若既存排放源本非屬依法盤查登錄者,主管機關應針對變更製程 依步驟(二)至步驟(四)進行判斷,惟步驟(四)之判斷方式應採用變更後 之「最大設計操作量」為計算依據,並加上原廠房前一年度全廠(場) 化石燃料燃燒產生之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若兩者相加後大於2.5萬公噸 CO2e,應自新增/變更製程取得操作許可證後即刻申報。

範例說明【停工關廠之判斷】

轄區內若有應盤查登錄之排放源停工或關廠,經主管機關確認確 實關廠或撤除管編且確實無排放情況,則自關廠或撤除管制編號的次 年即無盤查登錄義務。(例如:A廠於105年3月21日關廠且確實無 排放情況,故A廠106年無盤查登錄義務(即107年8月底毋須完成盤 查登錄);但A廠應於其關廠前完成104年之盤查登錄作業。)

(六)完成名單清查作業後,應將確認之對象鍵入國家登錄平 台之盤查登錄名單中,詳細操作流程請參考第參篇。

#### 第貳篇 主管機闢審查作業重點



## 圖 2-1、名單維護作業流程

## 第三章、主管機關執行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

為維持排放源登錄資料之正確性,環保局應於登錄期限 截止後一個月內完成初次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以利本署掌 握盤查登錄現況。本章節將針對書面暨系統審查重點進行說 明:

一 <sup>、</sup>書 面 暨 系 統 審 查 作 業 流 程

書面暨系統審查作業,主要係依據排放源上傳之盤查報 告書、排放量清冊、查證聲明書等資訊核對與系統登錄資料 之一致性,並將審查結果登載於系統上,並直接由網路傳輸 方式通知排放源及本署。

國家登錄平台將以主管機關所建立之盤查登錄名單為 勾稽基礎,於盤查登錄期限截止後,系統將自動檢核轄內未 完成登錄之名單,並自動發信通知各環保局,環保局應依職 權要求轄內排放源完成盤查登錄作業。以下針對書面暨系統 審查作業流程說明如下或參考圖 2-2。

(一) 確認排放源於期限內完成盤查登錄作業

按本署規範,完成盤查登錄係指將盤查資料登錄於國家 登錄平台且完成系統登錄資料確認,另查驗機構亦須完成排 放源線上登錄資料的確認。倘排放源尚未完成盤查登錄作業, 主管機關應開立補件,要求排放源儘速完成盤查登錄作業。 開立補件之系統操作請參考第參篇。

(二) 確認查驗機構為取得本署許可之查驗機構

環保局應確認排放源選擇之查驗機構為取得本署許可 之合格查驗機構,並具有相關作業資格。取得本署許可之查 驗機構及其作業資格可於國家登錄平台查驗管理區查詢。若 由未取得本署許可之查驗機構執行查證作業,主管機關應開 立補件,並要求排放源進行說明。

(三)確認溫室氣體盤查資料完整登錄

環保局應確認排放源登載之盤查資訊與排放量清冊及 查證聲明書一致。盤查資料審查重點如后說明。

(四) 相關資料上傳正確及完整:

環保局應檢視排放源上傳排放量清冊、盤查報告書、查 證聲明書及查證總結報告書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前述步驟三及步驟四可一併完成,倘有需要排放源進行 修正之處,可一同於第四步驟結束後要求排放源一同補正。



#### 圖 2-2、系統審查作業流程

#### 二、書面暨系統審查重點

為使排放源登錄資料完整且正確,環保局應檢視排放源 登錄資訊是否符合盤查登錄管理辦法及盤查登錄作業指引 等規範。為維持環保局審查作業品質的一致性,本署針對登 錄內容建立一般性及特定業別之審查重點,詳細說明如后。 為便利環保局進行審查作業,另提供審查作業表單如附錄 一。

- (一)一般性審查重點:包含完整性、一致性及合理性審查。 環保局執行系統審查作業時,可依下列審查重點逐一檢 視排放源登錄資訊與盤查報告書、排放量清冊及查證聲 明書之符合度。
  - 完整性審查:係指確認排放源登錄之內容已依系統 所定格式完整填報。環保局針對完整性須注意以下 項目。

排放源鑑別及活動數據

- (1)倘製程代碼填報為 000999 其他未分類製程時,應 完整填報其製程名稱。
- (2)倘設備代碼填報為9999其他未歸類設施時,應完 整填報其設備名稱。
- (3)原燃物料名稱選用「其他」時,應進一步完整填 報原燃物料名稱。

不確定性量化分析

(4)應完整填報活動數據及排放係數的不確定性信賴 區間之上下限;倘無法填寫則應於備註欄說明原 因。  一致性審查:確認排放源登錄之資訊已依法規或盤 查登錄指引規定填報。另其系統填報資訊應與盤查 報告書及排放量清冊一致。

排放源資料

(1)門檻值應依本署規範設定,其中顯著性門檻為3
 %、實質性門檻為5%、排除門檻為0.5%。

上傳檔案

(2)應確認查證聲明書登載之排放量顯示至小數點後 第3位。

組織邊界調查

- (3)組織邊界應依本署規範設定應為營運控制權法。
  排放源鑑別及活動數據
- (4) 製程編號為「M」開頭時,所對應之製程編號及 名稱應與固定源許可證核發內容相同。
- (5)設備編號為「E」開頭時,所對應之設備編號及 名稱應與固定源許可證核發內容相同。
- (6)活動數據引用單據來源應與盤查報告書及排放量 清冊填寫一致。

(7)表列產業於盤查作業中共通性之排放源,如表 2-3 所示。主管機關可參照下列排放源檢視各廠盤查 狀況,然因各廠實際排放狀況不同,下表僅作參 考,並非排放源必要填報之排放源。

表 2-3、一般產業共通性溫室氣體排放源彙整

範疇別	排放型式	對應活動/設施種類	備註
	固定	<ul> <li>緊急發電機/消防泵 浦/UPS 系統</li> <li>廚房爐具(液化石油 氣)</li> </ul>	-
範疇	製程	<ul> <li>              伊接作業(二氧化碳)          </li> <li>             切割作業/維修保養         </li> <li>             程序(乙炔)         </li> </ul>	-
-	移動	<ul> <li>公務車(車用汽油、酒 精汽油、柴油)</li> <li>作業機具(柴油、生質 柴油)</li> </ul>	<ul> <li>● 生質燃料產生之 CO<sub>2</sub> 排放量應另外表列<sup>1</sup>。</li> </ul>
	逸散	●化糞池(甲烷)	●冷媒種類若已於蒙

<sup>1</sup>因應能源局修訂車用柴油政策,中油公司即日起加油站車用柴油存油 將逐步換儲為不含酯類;另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之柴油產品訊息, 自103年5月6日起,其超級柴油中不添加生質柴油。為使排放源進 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有所依據,故超級柴油購買日期為103年5月6 日(含)後之超級柴油視為無添加生質柴油;103年5月6日以前所購 買之超級柴油,則應按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規範,其生質燃料產生之 CO2應另外表列。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引

範疇別	排放型式	對應活動/設施種類	備註
		<ul> <li>冷氣機/冰水機/冰箱 (冷媒)</li> <li>消防設施(二氧化碳)</li> <li>高壓電器開關絕緣</li> </ul>	特婁議定書規範之 物質則不納八盤查 項目中。
		設備(六氟化硫)	
	範	● 外購電力	
	疇	● 外購蒸汽	-
	<b>-</b>		

定量盤查

- (8)係數來源應與盤查報告書及排放量清冊填寫一致。
- (9)倘外購電力之排放係數來源為能源局公告者,其 排放係數類型應選擇「預設」。即便能源局尚未 公告該年度電力係數皆應選擇「預設」係數,待 能源局公告該年度電力係數後系統將自動轉換。

(10)登錄認購錄電之排放係數應選擇「預設」,仍採 用能源公告係數。

3. 合理性審查:確認排放源登錄內容有無衝突處。

#### 上傳資料

(1)排放量清冊、盤查報告書、查證總結報告書以及 查證聲明書內單一管制編號所載明之排放量總和 應一致。

## 排放源鑑別及活動數據

(2)自行訂定之製程編號及設備編號,應確認無重複 之情形。

(二)特定業別審查重點:考量各業別排放特性不盡相同,故 本署針對特定業別之排放源進行彙整,以供參考,然因 各廠實際排放情況不同,故環保局應自行斟酌考量。

#### 表 2-4、特定業別之排放源彙整

行業別	其他審查要點
發電業	1.確認製程排放源如排煙脫硫設備可能會產生 CO <sub>2</sub> ;
	2.確認開關場氣體絕緣開關(GIS)逸散之 SF <sub>6</sub> ;
	3.需注意電廠之外售電力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不得於
	範疇一排放量中扣除。
鋼鐵業	1.確認生產過程中投入之副料,如:增碳劑、合金鐵、
	矽錳鐵等。
石油煉油業	1.確認廠內加熱爐爐管除焦之作業( $CO_2$ );
	2.確認廠內觸媒再生、氫氣純化等產生溫室氣體之製程
	產生之溫室氣體(CO <sub>2</sub> );
	3.確認廠內天然氣管線、壓縮機或閥件的逸漏(CH4、燃
	料氣、廢氣)。
水泥業	1.需注意其研磨水泥之電力應納入全廠之外購電力的
	使用量,不能將其扣除;
	2.高壓配電盤開闢逸散之 SF6。
半導體業	1. 製程機台過多可合併登錄, 相同溫室氣體種類可填寫
	至同一筆資訊,但必須於備註欄說明涵蓋的製程及設
	備;
	2.中央供應系統氣體管路或鋼瓶換裝時 purge 管路之逸
	散排放(SF <sub>6</sub> 、NF <sub>3</sub> 、N <sub>2</sub> O、CO <sub>2</sub> );
	3.應注意半導體製程之排放係數,該係數可參考世界半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引

行業別	其他審查要點
	導體委員會提供之係數,抑或是使用自廠排放係數。
	<ol> <li>4.歲修或緊急排放之溫室氣體。</li> </ol>
薄膜电晶體液	1. 製程機台過多可合併登錄, 相同溫室氣體種類可填寫
晶顯示器業	至同一筆資訊,但必須於備註欄說明涵蓋的製程及設
	備;
	2.中央供應系統氣體管路或鋼瓶換裝時 purge 管路之逸
	散排放(SF <sub>6</sub> 、NF <sub>3</sub> 、N <sub>2</sub> O、CO <sub>2</sub> );
	3.應注意光電製程之排放係數,該係數可參考世界半導
	體協會提供之係數,抑或是使用自廠排放係數。
	4.歲修或緊急排放之溫室氣體。

#### 第四章、溫室氣體排放量現場查核作業

環保局執行現場查核之目的,係為加強審查盤查登錄數 據之正確性;此外,亦可協助本署掌握查驗機構查核之確實 度。

一、現場查核作業流程及查核重點

為提升環保局現場查核作業之效率,本署建立現場查核 作業流程(圖 2-3),詳細說明如後:

(一) 確認抽查對象

抽查對象之原則及方式由環保局自行決定,建議環保局 可依照<u>系統查核結果、排放量多寡</u>及過去被抽查次數等為參 考依據。環保局至少應完成轄內八成排放源之現場查核作業, 倘本署有另外要求則依本署規範進行。

(二) 告知排放源

環保局應事先告知排放源,並請排放源依管理辦法第六 條備妥相關資料,以供現場查核使用。

(三) 進行現場查核

環保局於現場查核,應著重於排放源引用數據與其單據 來源的一致性,以抽查電力使用量為例,倘排放源之電力使 用量取自於台電電費單,故應檢視排放源各月份之台電電費 單,並確認電費單加總數據與排放源登錄之數據一致;另抽 查排放設施之排放量累計應達全廠(場)排放量之八成以確 保資料之正確性,若環保局有其他考量因素,欲抽查其他排 放設施,則依環保局要求辦理。本署建立現場查核作業表單 供環保局參考,詳細請參考附錄二。

(四) 查核結果說明

環保局應向排放源說明查核發現,排放源得針對查核發 現進行說明。環保局於離開查核現場後,應將查核發現、排 放源現場說明內容及查核意見載明於查核表單,倘查核時發 現明顯有誤之處,應立即函知本署並檢附查核表單,已交於 本署接續釐清問題及責任歸屬並依法處理。

(五)要求排放源依本署裁示進行盤查錄作業之補正。

必要時,本署將要求排放源進行相關盤查登錄補正作業, 並由環保局追蹤補正情形,載明於查核表單,並函知本署, 以示結案。



## 圖 2-3、主管機關現場查核作業流程

## 第參篇、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系統 操作說明

本署已於96年度正式啟用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以下 簡稱國家登錄平台)。因應「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 法」本署特於國家登錄平台之下設置「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 登錄專區」(以下簡稱盤查登錄專區),作為適用對象登錄之 指定平台;並於盤查登錄專區設置審查作業區,作為主管機 關審查盤查登錄作業之指定平台。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專區建置於國家登錄平台之下, 其中盤查登錄專區之架構包含:

- 試算系統:主要係提供排放源檢視其排放量是否達 應盤查登錄之門檻;主管機關亦可使用此系統判別 排放源是否屬應盤查登錄對象。
- 盤查登錄系統:提供排放源進行盤查登錄作業。
- 盤查登錄審查系統:提供主管機關維護應盤查登錄
   對象名單及審核盤查登錄之相關作業。

試算系統及盤查登錄系統主要使用者為排放源,此部分 已於「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中說明,以下僅 就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系統進行說明。 第一章、盤查登錄審查系統之維護操作說明

主管機關進行審查作業前須完成以下三項前置作業,以 確保後續審查作業順利進行:

- 帳號密碼之維護管理:主要以主管機關及其委辦單 位之基本資料維護與密碼更變。
-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相關資料下載:主管機關可於國家登錄平台下載本指引、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 作業指引及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答客問等 相關資訊。
- 盤查登錄名單之維護與管理:主管機關可透過排放 量試算或現場查核作業協助本署確認轄區內應盤查 登錄之對象。

以下分別針對上述前置作業進行說明。

一、 帳 號 密 碼 維 護 管 理

本署已於 102 年 4 月 1 日函文通知各主管機關專屬之帳 號與密碼,且主管機關皆已完成帳號開通作業,爾後,主管 機關可前往平台進行帳號資料的維護,包含更改密碼、填寫、 修改委辦單位之基本資料等。**帳號維護**操作步驟如下: 步驟①:於首頁系統登入區,輸入本署提供之帳號密碼, 輸入完畢後點選「登入」。

通室氣糖排放量 申報暨整查登錄	○ 公布欄	Sector States States	Coogle" 前打扮 接马 ×
見 先期専案	2013/04/02	大型活動環境友善度管理指引	来統登入
₩ 抵換專案	2013/03/25	地力增速而來否问想保TF次僅 102年度到所温室氣體抵損專案查驗人員訓練開班資訊	帳號: 1111
🛫 查驗管理	2013/02/20	温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制度暨赤統操作說明會資料下載(針對公私場所之場次) 1005個期後仍在沒常常體的產業也對面實實施上品則產業消費常體的產業以後上品對	密碼: •••••
🕌 減量額度帳戶	2013/02/19	102年後期77公司渔生新藏盖里加元州等杀里的人民共在未渔生新藏盖里加利人间间 讓之間投資訊	(金入)(重設)
	{	more	更改密碼   申請帳號

## 步驟2:點選「帳號維護」,即可進入帳號維護頁面。

首页	最新消息 ▼	相關法規	専用名詞	常見問題	電子報	資訊下載 ▼	豐出	
現在位置:首員	t .							
③ 温宝第 申報整	糖排放量 整查登錄	○ 公布欄			Sector.	et an	Google" 前訂證	接尋 ×
🧾 先期	用專案	2013/04/02	大型活動環境友善度管	運指引 19:20日			未統登入	
低 抵担	與專案	2013/03/14	102年環訓所溫室氣體把	换事案查验人员	訓練開班資訊		嘉義市,當於	登出
🤝 查錄	<b>验管理</b>	2013/02/20	温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制 102年環訓所公告温室氣	實暨系統操作說 總盤查暨先期專	明會資料下載(針對 「 <u>常査驗</u> 人員與產業》	公私場所之場次) [室氣體盤查登錄人員	夏政密碼	姚琥涟道
🐳 減量額	夏度帳戶	2013/02/19	練之開班資訊				無法登入之	記密碼

步驟3:於系統頁面可檢視主管機關填寫之基本資料, 倘有主管機關基本資料需要修改請點選「修改資料」。

縣市名稱		嘉義市	
所屬單位名稱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溫減管理室TEST	
所屬單位地址		10501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280號	
	姓名	陳文濱	
老:##1 吕	電話	(02) - 27753917 #331	
承辦人員	傳真	02-27753918	
	電子信箱	weiweiside@estc.tw	
	姓名	林文靜	
端来大小开展 1	電話	(02) - 27753917 #263	
<b>咏(4)51 小主</b> 八	傳真	02-27753918	
	電子信箱	testweiwei@estc.tw	
溫室氣排放量申 是否有委託辦理	報審查業務 計畫?	有 點擊此處來維護委託辦理資料	

步驟4:依系統頁面修改相關資訊。填寫完畢點選「傳

送」。



步驟 5:若需修改委辦單位資料,則請點選「點擊此處 來維護委託辦理資料」。

		環保局帳戶維護
除市名稱		嘉義市
所屬單位名稱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溫減管理室TEST
所屬單位地址		10501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280號
	姓名	陳文濱
	電話	(02) - 27753917 #331
<b>戶所人員</b>	傳真	02-27753918
	電子信箱	weiweiside@estc.tw
	姓名	林文靜
施工大人补工时	電話	(02) - 27753917 #263
W405TUFE入	傳真	02-27753918
	電子信箱	estweiwei@estc.tw
邕室氣排放量申 是否有委託辦理	報審查業務 計畫?	有點擊此處來維護委託辦理資料

修改資料

步驟 6:依系統頁面修改相關資訊。本系統提供「新增」 及「刪除」功能,主管機關可依據需求自行選用。填寫完畢 點選「完成」,即回到國家登錄平台首頁。

			計畫名稱		推動我國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工作與建立源 量管理機制(102)
			公司名稱		環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王大明
			1000001	電話	(02) - 27753919 #111
1	修改	删除	和990日/ <b>人</b>	傳真	02-27753918
				電子信箱	weiweiside@estc.tw
				姓名	徐小明
			日始 3大 小 2 王田 1	電話	(02) - 27753919 #222
			明矾255114至八	傳真	02-27753918
				電子信箱	TEST@estc.tw

此處所填寫之基本資料係本署未來相關資訊提供之聯絡 對象,主管機關須透過上述步驟定期進行帳號資料之維護, 以確保資料之正確性。

主管機關於帳號開通後,可自行選擇是否需進行 密碼變 更作業,系統操作步驟說明如后:

步驟1:輸入帳號及密碼,並點選「更改密碼」。



步驟**2**:依據系統提示填寫相關資訊,其中「\*」為必 填資訊,填寫完成後點選「確定」,即完成密碼更變作業。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引

更改密碼	
	回上一頁
帳號: 11111 *	
原密碼:OOXXOO *	
新密碼:●●●●●●●●●	
再輸入一次新密碼: ●●●●●●●●●	
密碼提示: EPB_NO	

倘遺忘審查帳號之密碼,主管機關可於線上申請密碼重 新寄發,系統將密碼寄發至聯絡人之信箱。 忘記密碼 系統申 請步驟說明如后:

步驟1:點選「忘記密碼」。



步驟 2:依據系統提示填寫相關資訊,其中「\*」為必 填資訊,填寫完成後點選「確定」,系統將自動將密碼郵寄 至聯絡人的電子信箱。

忘記密碼	
中長歌虎(法元一編	ist): [1111 • ✔
密碼打	是示:
請輸入帳號(統一編 系統將會發送『空	扁號/送出, 2碼』至帳號預設MAIL信箱
	2 送出 重設

#### 二、溫室氣體盤查相關資料下載

主管機關於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前, 可於國家登錄平台下載盤查登錄相關參考資訊與工具,其內 容包括: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答客問、溫室氣體排 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等相關檔案,**資訊下載**系統操作步驟 說明如后:

步驟①:點選首頁上方「資訊下載」,依據主管機關之 需求點選不同的分類。



### 步驟2:點選「檔案下載」,即可完整下載相關資料。

🍄 資訊下載區	資訊下載圖				
盤查登錄資訊					
減量資訊	<ul> <li>         ·</li></ul>	登録資訊		2 Va	lac Al
查驗資訊	序號	項目	<b>2</b>	瘤素下囊	下載次數
額度帳戶	1	温室氣體盤査表單10102 (26版)	2012/02/24	×	1582
<b>参考資訊</b>	2	温室氣體盤查表單10102(2.6版)fox 2008版essel	2012/02/24	×	863
使用滿意度調查	3	光電牛等體TTLA專用盤查表單10008	2012/02/06	×	190

三、盤查登錄名單之維護與管理:

主管機關須依據公告「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 放源」進行轄區內應盤查登錄名單之確認。本平台提供主管 機關於系統建立其轄區內之應盤查登錄名單,並提供維護名 單之功能。維護應申報名單之步驟說明如后。

步驟①:主管機關登入盤查登錄系統,並點選左方「溫 室氣體排放量申報暨盤查登錄」。



步驟**2**:點選右方「溫室氣體排放量審查作業」,即可 進入審查首頁。





步驟**3**:點選「盤查登錄名單」,即可進入檢視各年度 應盤查登錄對象之名單。

登 建立氯酸排放量     中報暨盤查登錄     全	排放量中報專圖
🧾 先期專案	
抵换專案	
👻 査驗管理	
→ 減量額度帳戶	
₩ 一 和	
CCS資訊網	

步驟4:於該頁面點選欲查看之「年度」,即可進入維護該年度應盤查登錄名單。

審查作業			
您的位置:排放量申報 - 申報名單 >>	<u>年度列表</u>		
	目前已有年期	g 新增 目前名單	已刪除名單
	4 10	2 Rexcel	▶ 特 exce]>
		返回	



倘若經主管機關清查後發現有遺漏之應盤查登錄對象, 主管機關可於系統上直接新增應盤查登錄之廠家資訊。新增 應盤查登錄名單步驟如下:

步驟1:點選上方「新增」功能鍵。

	104年 申報名皇 新聞						
序號	修改	刪除	管制编號	事業名稱	類別	盤査登錄進度	
1	修改	刪除	<u>B2313780</u>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廠	第一批次	-	
2	修改	删除	L0200473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中發電廠	第一批次	-	
3	修改	删除	L0200633	中雜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批次	- 1	
4	修改	<b>Bil 52</b>	1 0200728	響爾編總路份有限公司	第一卅次		

步驟2:填寫新增事業之「管制編號」、「事業名稱」、「類別」以及「新增原因」。

步驟3:填寫完畢點選「傳送」即可完成新增。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引

_						
	審查作	業				
您的位	位置:排放量申報:	>> 應申報名單	2 >> <u>年度細項列表</u> >> <u>新増</u>			
		1024F-7	- vite VM utersta			
	2		<b>中未其村</b> 11225646			
		公私場所名編	環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廠			
		5月1	<ul> <li>○ 第一批次</li> </ul>			
		新增原因	○第 10× 属第一批次應申報問定污染源			
	S.					
		- · - · - ·				
+8	二手町					
炡	小里却					
	管制编辑	・士答	幽關键λ 该事業留位之管制编號, 系统整体助检相该管			
"	ועכ אאלי היו 🚍		及開始八战争未半位之后的漏弧,示劾府伽切饭抗敌百			
	制编號是	否右重	覆。			
			192			
»	» 事業名稱:務以輸入與該管制編號一致之事業名稱。					
»	類別: 勾	]選納管	原因。			
>>>	新增原因	為	心垣值日,以利太罢了解新憎之原因。			
~						

另主管機關於清查後發現排放源不屬公告排放源所規範 之對象,主管機關可於系統上直接刪除該排放源之資訊,進 行申報名單之維護。**刪除盤查登錄名單**步驟如下:

步驟1:點選欲刪除之事業其前方「刪除」功能鍵。

	104年 申報名單 新聞						
序號	修改	刪除	管制编號	事業名稱	類別	盤査登錄進度	
1	修改	删除	<u>B2313780</u>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廠	第一批次	-	
2	修改	删除	L0200473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中發電廠	第一批次	-	
3	修改	删除	L0200633	<u>中雜鋼鐵股份有限公司</u>	第一批次	-	
4	修改	<b>Bil 52</b>	T 0200728	響爾編總路份有限公司	第一升:か		

步驟2:勾選該事業刪除之原因,若刪除原因為其他, 則須多加說明原因。

步驟3:填寫完畢點選「傳送」即可完成刪除作業。

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作業指引

· 審查作業 您的位置:排放量申報 >> 應申報名單 >> 年度/印刷/法 >> 制除							
別除 - 102年之事常定料 管利総統 [1234567 2近場所名解 795546 (1234567) ② 2近場所名解 795546 ○ 除工品紙							
		<b>_</b>					
» 於各年度盤查	登錄名單之頁面,可總覽轄區內應	<b>【</b> 盤查登錄對象的登錄					
進度(圖示 a)	·各符號代表意義如下:						
● 「-」未申朝	6						
	∽ 弱伯曰前未確認上傳						
● 'x」禾有『	長號	i					
» 另系統亦提供	「修改」之功能鍵、倘事業單位基	基本資訊需要修改時,					
直接點選「修改	改」即可進入修改相關資料(圖示	b ) °					
	104年 申報名單 新贈						
序號 修改 删除 省	音制编號 事業名稱	類別 盤查登錄進度 a					
1 修改 删除 B	2313780 <u>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中廠</u>	第一批次 -					
2 修改 翻除 <u>1</u> 3 修改 副除 1	0200473         台湾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中被電廠           0200633         由環網總路份有限公司	第一批次					
		and the second s					
<b>注意事項</b> » 於各年度盤查到 錄進度·系統加	登錄名單之頁面,主管機關除可總 下會協助將自願性盤查登錄對象的	覽應盤查登錄對象之登 進度一併顯示。					

於轄區內排放源並未有擴廠之情況,抑或是轄區內並無 新增之排放源,各年度盤查登錄名單變動不大,故本系統提 供盤查登錄名單維護之便利方式,主管機關可利用新增年度 盤查登錄名單,完成下一年度盤查登錄名單的維護。新增年 度盤查登錄名單操作步驟如下:步驟①:進入應盤查登錄名 單,點選「新增」功能鍵。

審查作業			
您的位置:排放量申報 - 申報名單 >> 年度列表	<u>E</u>		
	目前已有年度	増 目前名單	已刪除名單
	<u>102</u>	Ħ exce♪>	材 exce
		返回	

步驟**2**:輸入欲維護之年度,點選「傳送」後資料即完成複製。爾後主管機關仍可使用**新增**及刪除之功能鍵維護該 年度轄區內應盤查登錄名單。

審查作業	
您的位置:排放量申報 >> <u>應申報名單</u> >>	<u>新雄</u>
	<b>新增 - 應申報名單之年度</b> 年度(民國) 104
	<ul> <li>(講送) 放棄</li> </ul>

第二章、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審查操作說明

依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 規定,排放源應於每年8月底前完成前一年度之盤查登錄作 業。主管機關應於排放源完成盤查登錄作業後進行審查作業, 本署建議之盤查審查應於登錄期限截止後一個月內完成初次 審查作業。

主管機關應於排放源完成盤查登錄後開始進行審查作業。 盤查審查需針對組織邊界設定、排放源鑑別/活動數據、定量 盤查、數據品質及查驗單位等進行確認。系統操作步驟說明 如后:

步驟1:首先點選「盤查審查」就可直接進入盤查審查 查詢頁面。

步驟**2**:輸入查詢條件,輸入完畢點選「傳送」,系統 即會展現篩選結果。

續 盤查	· · · · · · · · · · · · · · · · · · ·
通室知 申報暨	
<ul> <li>抵換</li> <li>金驗</li> </ul>	<b>専家</b> 音理
✓ 減量額 ✓ 城市行	
<b>發</b> 碳4	
事業統編	
廠商名稱	
<sup>目 利</sup> 端筑 欲查詢年度	
資料形式	□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業者自行確認	○全部 ○完成上傳確認 ○未上傳確認
查驗機構	○全部 ○已查驗 ○未查驗
查驗機構確認	○全部 ○查驗已確認 ○查驗未確認
登入原因	○全部 ○ 依法申報 ○ 自願申報
	( 傳送 ) 透回

步驟3:於系統頁面上可總覽符合主管機關篩選條件之 對象,主管機關可點選任何排放源後方的「審查」功能鍵, 進入審查作業。

	審查作業														
查詢														查看	全部
序號	廠商名稱	事業統編	工廠 序號	管制編號	年度	資料形式	業者確認	查驗機構	<b>查驗機</b> 構確認	盤查 資料	上傳 檔案	登錄原因	審查駐況	審	查
1	台電公司大林發電 廠	03795904	0340	E5600896	102	線上登 錄	已確認	BSMI	未確 認	查看	查看	依法申報	未審查	審	查



步驟 步驟 :初次進行審查作業,主管機關可按重點說明之
步驟,下載排放源盤查相關資料,進行審查作業,並可同步
點選「新增」,新增填寫審查意見。

序號	盤查年度	審查日期	審查結果
	沒有	<b>育您所需要的資料</b>	
	您的位置:	<u>審査表</u> >>> <u>審査明細</u> >>> <u>査看</u> >>>	
	<b>您的位置</b> : 對不起,在資料	<b>審査表&gt;&gt; 審査明細&gt;&gt; 査査</b> >> 庫中沒有找到您要檢索的資料!	
	您的位置: 對不起,在資料	<b>審查表&gt;&gt; 審查明細&gt;&gt; 查看&gt;&gt;</b> 庫中沒有找到您要檢索的資料! 您可以新增資料!	

步驟 5:主管機關須針對組織邊界、定性、定量及其他 項目填寫審查意見,待審查結束後可於頁面中勾選審查結果。 填寫完畢則點選「傳送」即完成盤查審查作業。(盤查審查 之原則請參考第貳篇)

盤查年度	95
工廠名稱	
業者來文文號	0000 股份有限公司
(線上作業可不填)	
主管機關來文文號	
(線上作業可不填)	
審查結果	◎ 審查中 ◎ 補件 ◎ 通過 ◎ 駁回 **
查驗機構審查說明	確認無調
組織邊界審查說明	<b>宿在認知</b> 無調
定性整查審查說明	<b>確認</b> 無疑
定量整查審查說明	係數如形原請完整填寫
其他審查說明	確認無誤
	5 [藤茂] 返回

步驟6:審查結果傳送後,系統會自動回到該筆審查頁 面,該筆審查資料將無法再做修正,直到排放源完成補件後, 方可進行修改。

» 主管機關完成盤查審查的同時·系	統將自動發信通知排放源其審查結
果。	
» 當主管機關審查結果為 <b>補件</b> 時·系統	統會在完成審查的同時將排放源修改
資料的權限打開 · 以便排放源進行	補正作業。

至此主管機關第一次盤查審查作業已完成,倘未來排放 源完成補件後即可進行第二次盤查審查作業。步驟如后說 明。 步驟**7**:進入排放源的審查頁面,點選「新增」。並依前述**3**~**5**步驟重複填寫相關資訊。

1	序號	盤査年度	審查日期	審查結果
	1	<u>95</u>	2013/7/4 下午 03:42:56	補件

#### 您的位置: <u>審査表</u>>>> <u>審査明細</u>>>> <u>查看</u>>>>

審査資料	
年度	95
工廠名稱	
業者確認上傳/來文日期	0000 股份有限公司
業者來文文號(線上作業可不填)	
主管機關審查/發文日期	2013/7/4 下午 03:42:56
主管機關來文文號(線上作業可不填)	
審查結果	補件
查驗機構審查說明	確認無誤
組織邊界審查說明	確認無誤
定性盤查審查說明	確認無誤
定量盤查審查說明	請確認排放係數來源
其他審查說明	確認無誤
0	新增

## 附錄一-溫室氣體盤查登錄系統審查作業表單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系統審查作業表單										
管制编	號		排放源	名稱						
盤查年	度	民國年								
審查人	員姓名		審查日	期	民國	4年_	月	日		
複審人	員姓名		複審日	期	民國	4年_	月	日		
一、完	一、完整性審查									
-F -					審查結果					
項次		番鱼重點		通過		補件	審查說明	備註		
1.	製程編號及	名稱無空缺。								
	審查提示:倘製程代碼填報為 000999 其他未分類製									
	程時,應完整 <sup>1</sup>	真報其製程名稱。								
2.	設備編號及	名稱無空缺。		_		_				
	審查提示:倘言	受備代碼填報為 9999 其他未!	歸類設施							

	吃,庭口数插起甘机供夕秘。				
	时, 愿元金填报共战佣石碑。				
3.	原燃物料或產品之完整度。				
	審查提示:原燃物料名稱選用「其他」時,應進一				
	步完整填報原燃物料名稱。				
4.	活動數據及排放係數之不確定性上下限完整				
	填寫。				
	審查提示:倘無法填寫則應於備註欄說明原因。				
=	致性審查				
			審查	結果	
項次	審查重點	 通過	審查補件	結果 審查說明	備註
項次 1.	審查重點 門檻值是依規定設定,顯著性門檻為3%、實	 通過	審查	結果 審查說明	備註
項次 1.	審查重點 門檻值是依規定設定,顯著性門檻為3%、實 質性門檻為5%、排除門檻為0.5%。	通過	審查補件	結果 審查說明	備註
項次 1.	審查重點 門檻值是依規定設定,顯著性門檻為3%、實 質性門檻為5%、排除門檻為0.5%。 審查提示:涉及排放量占比之加總時,應以單一排	· 通過	審查 補件	結果 審查說明	備註
項次 1.	審查重點 門檻值是依規定設定,顯著性門檻為3%、實 質性門檻為5%、排除門檻為0.5%。 審查提示:涉及排放量占比之加總時,應以單一排 放源之排放量占比絕對值進行運算	通 	審查 補件	結果 審查說明	備註
項次 1. 2.	審查重點 門檻值是依規定設定,顯著性門檻為3%、實 質性門檻為5%、排除門檻為0.5%。 審查提示:涉及排放量占比之加總時,應以單一排 放源之排放量占比絕對值進行運算 查證聲明書登載之排放量應顯示至小數點後	·通過	審查 補件	結果 審查說明	備註

	審查提示:檢視上傳文件與系統登錄是否一致				
3.	組織邊界設定為營運控制權法。				
4.	製程編號為「M」開頭時,所對應之製程編				
	号及其名称應與固定源許可證核發內容相				
	同。				
5.	設備編號為「E」開頭時,所對應之設備編號	_	_		
	及其名稱應與固定源許可證核發內容相同。				
6	外購電力與認購緣電之排放係數來源為能源				
	局公告者,其排放係數類型應選擇「預設」。				
	審查提示:即便能源局尚未公告該年度電力係數皆				
	應選擇「預設」係數,待能源局公告該年度電力係				
	數後系統將自動轉換。				
三、合	理性審查				
五山	故本千明		審查	結果	
頃次	省	通過	補件	審查說明	備註
1.	排放量清册、盤查報告書、查證總結報告書				

	以及查證聲明書內單一管制編號所載明之排		
	放量總和應一致。		
2.	自行訂定之製程編號及設備編號,應確認無		
	重複之情形。		

## 附錄二-溫室氣體盤查登錄現場查核作業表單

查核時間		年月日	時	分至	時	分			
查核對象	基本資料	排放源名稱					負責	·人	
		管制编号					電話	-	
		地址						·	
項次		查核重點							
					通	過	補件	審查說明	
現場查核過程	1.	抽查範疇一排放設 . 施之活動數據與其 引用單據一致	排放源1	:			]		
			排放源2				]		
			排放源3				]		
			排放源4	:					

	2.	外購電力之活動數據與其引用單據一致					
	3.	其他發現事項陳述:					
現 場	□有不	符合事項,共計項					
查							
核結	□無不	符合事項					
果	1 4 -	7					
查核對	「家意」	見陳述:					
查核人	員簽	名: 查	查核對象簽名:(如拒絕簽名請敘明)				
填表訪	记明:	· · · · · · · · · · · · · · · · · · ·		四15火1			
1. 審注 據,年	≦說明 ≤用量	請明確抄錄該排放設施之活動數據使用量,並 5,123,456 公噸)	2. 說明引用	甲據為何	J?EX: 燃料煤便用皮带秤量測之數		

備註:建議抽查排放量應累積達全場之八成

